

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2-23967818

聯絡人：羅苡瑄

電 話：02-77367974

受文者：苗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046234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全家協函文、說明會實施計畫、報名人數統計通報表(1933304\_0046234A00\_ATTCH5.pdf、1933304\_0046234A00\_ATTCH1.pdf、1933304\_0046234A00\_ATTCH2.odt)

主旨：有關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(以下簡稱全家協)辦理「112年國民小學學生家長宣導說明會」，請協助轉知各國民小學及完全中學國小部相關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全家協112年3月31日全家協字第11202220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全家協為協助家長瞭解新課綱、適性入學及多元學習相關資訊，爰辦理旨揭說明會。
- 三、旨揭說明會以縣市為單位辦理，並由全家協另備紙本報名通知單派送至各校，請轉知所轄學校協助轉發及鼓勵學生家長踴躍報名參加，並請依全家協函文期程通報報名人數：
  - (一)第一週(01~06場次)：112年4月20日(星期四)前通報。
  - (二)第二週(07~12場次)：112年4月27日(星期四)前通報。
- 四、旨案全家協函文、說明會實施計畫及報名人數統計通報表等詳如附件；活動內容請逕聯繫本案聯絡人：秘書處吳如英，公務電話：0977-157-468、電話：(02)2700-6818、傳真：(02)2528-4888，e-mail：nea.edu@msa.hinet.net。

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、本署國中小組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電 2023/04/11 文  
交 11:39:22 章

裝



訂

線

教育處 112/04/11



1120088121